

证券代码：400254、420254

证券简称：旭电 A5、旭电 B5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

(一) 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

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： ☐ 是 ☒ 否

(二) 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：

主要原因类别：

- ☐ 持续经营能力存疑
- ☐ 破产重整或破产清算
- ☐ 存在重大诉讼
- ☐ 实际控制人失联或被采取强制措施
- ☐ 审计机构尚未取得充分审计证据
- ☐ 临时更换审计机构
- ☐ 会计师进场较晚
- ☐ 公司与审计机构存在意见分歧
- ☐ 缺乏必要的财务人员配合审计工作

☒ 其他

由于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，无法形成审议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的董事会有效决议。

(三)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

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： ☐ 是 ☒ 否

(四) 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：预计无法披露

(五) 应对措施

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，按照相关规定及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二、风险提示

因无法按时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，根据《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股票转让办法》和《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未能履行基本信息披露义务的，公司股票分类转让频次变为每周 1 次。

公司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。

三、咨询信息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：

投资者咨询热线：18033886952

特此公告。

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4 月 30 日